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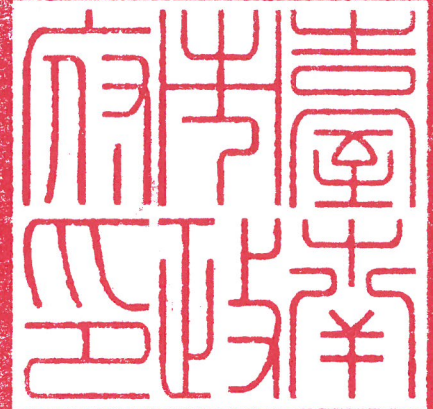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111488934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「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(第二次通盤檢討)配合變更主要計畫(原仁和工業區未辦理市地重劃地區)案(竹篙厝段2270等10筆地號)」自民國111年11月24日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
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1條及第28條。
- 二、內政部111年11月9日內授營中字第1110819059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11年11月24日零時起生效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
 - (一)本府公告欄。
 - (二)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(永華市政中心)及都市規劃科公告欄(民治市政中心)。
 - (三)本市東區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告圖說：計畫書(內附比例尺五千分之一計畫圖)各1份。另計畫書、圖檔案可至【本府網站(<https://www.tainan.gov.tw/Default.aspx>)→市府動態→市政公告】或【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(<https://udweb.tainan.gov.tw>)→公告事項→都計發布實施】查詢。

市長黃偉哲 休假
副市長戴謙 代行
第1頁 共1頁